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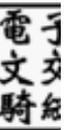
## 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610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3段99號

承辦人：組員 蘇淑婷

電話：04-22289111#21109

電子信箱：s516389@taichung.gov.tw

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文化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研展字第113033076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87220000A\_1130330767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國家發展委員會114年度補助「地方創生青年培力工作站」申請須知1份，請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家發展委員會113年11月12日發國字第113120208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國發會為營造青年留鄉、返鄉創業支援體系，陪伴輔導青年開創地方創生事業，補助建置地方創生青年培力工作站所需人事費及業務費，特辦理旨揭補助案。
- 三、本補助案採線上申請，申請時間自113年11月11日中午12時起至同年12月12日下午3時止，歡迎符合申請資格單位於申請時間內將應備文件(詳附件)上傳至線上報名網站(網址：<https://twrrproj.ndc.gov.tw>)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- 四、有關本補助案之最新消息，詳見國發會地方創生入口網(網址：<https://www.twrr.ndc.gov.tw>)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、臺中市政府農業局、臺中市政府社會局、臺中市政府勞工局、臺中市政府文化局、臺中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、臺中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

文化資源科 收文:113/11/15



331130024667 有附件

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

2024/11/15  
10:45:22  
電子公文  
交換

公換章

裝

訂

線

20